

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公告

崇市监罚送告〔2024〕10-01号

南通芸都娱乐有限公司：

本局于2024年8月15日依法对你（单位）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，因采取其他送达方式无法送达，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八十二条第五项的规定，本局决定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》（崇市监罚催〔2024〕10-081501号），内容详见附件。

请你单位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局领取《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》（崇市监罚催〔2024〕10-081501号），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。

附件：

《行政处罚决定履行催告书》（崇市监罚催〔2024〕10-081501号）

《滞纳金计算明细》

联系人：黄安、陆东梅 联系电话：0513-89111777

联系地址：南通市崇川区青年西路109号东方大厦七楼

南通市崇川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8月15日

行政执法专用章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10。